

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- 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- 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
- 2、2026 年半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：
- √ 预计净利润为负值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	亏损：45,000 万元 - 55,000 万元	亏损：7,831.44 万元
	比上年同期下降：474.61% - 602.30%	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的净利润	亏损：9,000 万元 - 15,000 万元	亏损：5,835.21 万元
	比上年同期下降：54.24% - 157.06%	
基本每股收益	亏损：0.14 元/股 - 0.17 元/股	亏损：0.0238 元/股

二、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，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- 1、报告期内，公司强化产供销协同，提升运营效率，各项经营活动稳步推进；复合肥业务通过加大市场投入和渠道开发加速市场渗透，磷肥业务通过技改扩产带动销量增长，整体营收稳步回升。
- 2、报告期内，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：一是公司对外投资的部分企业亏损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大，二是公司子公司磷石膏库综合治理项目计提预计负债 4.3 亿元并计入非经常性损益，上述事项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大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除上述因素外，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。

五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预计，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数据为准。

2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七月十四日